

北京工商大学

北工商教发[2021]4号

北京工商大学关于调整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教学指导委员会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经济管理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（北京工商大学）（简称示范中心）的工作，加强对示范中心人才培养及教学工作的指导，按照教育部办公厅《关于印发〈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教高厅〔2016〕3号）文件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对经济管理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（北京工商大学）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进行中期调整，调整后的委员会组成如下：

主 任：

吴 静 中国科学院科技战略咨询研究院研究员

委 员：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

刘登清 中企华资产评估公司董事长 研究院

杨兴凯	东北财经大学经济管理实验中心 教授
何 旭	贵州财经大学经济管理实验中心 教授
陆华良	南京财经大学教务处/经济管理实验中心 教授
倪国华	北京工商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
郭馨梅	北京工商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
高小强	重庆大学经济管理实验教学中心 教授
唐梦彬	新道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北分公司 总经理

委员会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经济管理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(北京工商大学)，办公室主任由中心执行主任熊文担任。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

主题词：调整 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教学指导委员会

北京工商大学教务处

2021 年 12 月 30 日印发

共印 15 份